公司代码:688382　　公司简称:益方生物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具体请查阅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公司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1)尚未盈利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创新型药物研发企业,创新药研发行业的一个重要特征在于盈利周期较长,处于研发阶段的生物医药企业,盈利一般都需要较长时间。公司仅有一款对外授权产品获批上市,其余产品处于新药上市申请或临床研发阶段,尚未开展商业化生产销售,尚未实现销售收入,公司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目前公司其有两款产品对外授权,随着临床研发和商业化进程不断推进,公司将获得里程碑付款和销售分成,有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2)业绩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研制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中国创造并面向全球的创新药物。新药研发包括药物的新药发现、临床前研究和开发、新药临床试验申请、临床开发、新药上市申请及上市后新研究等多个环节,各个环节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新药上市后药品的生产及后续的商业化推广也需不开资金投入。公司目前有多个在研项目,仍需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及持续亏损的情形。

(3)核心竞争力风险

新药研发行业有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等特点,产品从立项到最终获批上市商业化需要经历一个漫长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需要经过新药发现阶段、临床前研究和开发、新药临床试验申请、临床开发、新药上市申请等多个复杂环节。每一个环节都将面临一定的失败风险,无法保证每一个产品达到预期,研发进展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4)经营风险

新药的研发和商业化领域竞争激烈,公司在创新药市场的部分竞争对手可能拥有更雄厚的财务及其他资源,更强的技术实力,更灵活的定价和更优的营销策略,以及成功将药物商业化的经验,并可能通过提高其产品品质或降低产品成本以更快适应新技术或客户需求的变化。公司的临床前段数个产品面临已上市或处于临床阶段的产品的竞争。

新药研发成功获批后,还需要经历市场拓展与学术推广,才能够更广泛地被医生和患者所接受。除一款对外授权产品外,公司其余产品管线尚未进入商业化阶段,产品未上市销售。公司暂无商业化销售产品的经验,尚未建立完善的商业化生产和销售团队,该等拟推向市场的产品仍有可能无法取得医生、患者、其他客户和医疗界其他人士的足够认可,医生、患者可能更倾向于选择其他产品。对于国内市场,产品上市后能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及进入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进入医保目录前的无法进行医保报销,其实现商业化销售依赖于患者自付费用,将影响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对于国际市场,不同国家或地区针对创新药产品的监管批准、定价及报销的法规差别较大,公司可能能够在特定国家或地区就新药上市取得监管批准,但上市后仍将面临不同程度的价格管控,导致产品在不同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化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委托第三方CMO完成临床及临床前产品原料药及制剂的生产,由于药品的生产工艺复杂,药品生产进度和药品质量会受较多因素的影响,若CMO在采购、产品生产、存储和运输等环节出现问题,公司将会面临药品供应和质量控制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益方生物	688382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YUEHENG JIANG(江岳恒)	郭丹颖
电话	021-50778527	021-50778527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67弄4号210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67弄4号210室
电子信箱	ir@inventisbio.com	ir@inventisbio.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73,823,412.28	2,162,272,043.34	-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8,303,388.22	1,997,602,519.77	-8.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73,214.62	80,000,000.00	-8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218,345.04	-167,749,388.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654,986.40	-172,797,734.0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70,647.09	-202,806,781.4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1	-7.8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04.61	296.51	增加1,108.10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2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InventisBio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9.13	110,329,937	110,329,937	110,329,937	无	0
ABA-Bio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5.71	32,940,037	0	0	质押	23,710,000
YUEHENG JIANG LLC	境外法人	4.65	26,825,520	26,825,520	26,825,520	无	0
LAV Apex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4.18	24,079,222	0	0	无	0
XING DAI LLC	境外法人	3.56	20,450,445	20,450,445	20,450,445	无	0
OAP III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3.46	19,929,271	0	0	无	0
HH SPR -XIV HK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3.43	19,794,116	0	0	无	0
LAV Alpha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09	12,039,582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5	9,513,532	0	0	无	0
博山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2	9,362,16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InventisBio Hong Kong Limited、XING DAI LLC、YUEHENG JIANG LLC于2020年10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存在一致行动关系。LAV Apex HK、LAV Alpha HK的最终控制人均为礼来亚洲基金管理合伙人YI SHI,两者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2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前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为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以及实际审计需求,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沟通,其对变更事项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8.32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4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涉及从业人员75名,无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朱晶	2006年	2006年	2006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青香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林雯英	2010年	2004年	2004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朱晶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2023年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江苏康众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丁青香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2024年加入立信。在工作期间,参与大型国有企业和非营利组织年度审计工作。在大型国有企业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财务尽职调查等方面具有服务经验。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林雯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2年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年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收费将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审计人员数量及投入工作量、审计服务的性质、复杂程度等因素进行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2023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服务1年。其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为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以及实际审计需求,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并确认无任何有关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各方面进行核查,认为立信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立信担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7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27530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553.411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461.1762万股,预留授予92.2353万股

(3)授予价格:4.35元/股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71人,预留授予合计30人

(5)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如在2023年9月30日(含)前授予,则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如在2023年9月30日(不含)后授予,则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根据《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5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业绩考核目标C
	公司层面归属系数100%	公司层面归属系数80%	公司层面归属系数7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及2023年9月30日(含)前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年度,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3年度,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2023年度,启动2项新的临床试验。	2023年度,启动1项新的临床试验。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3项; 2.2023-2024年度,累计启动5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4.2023-2024年度,累计完成1项对外合作项目。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2项; 2.2023-2024年度,累计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3-2024年度,累计启动2项新的临床试验。
	第三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5项; 2.2023-2025年度,累计启动6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2项; 4.2023-2025年度,累计完成3项对外合作项目。 5.2023-2025年度,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2.0亿元。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3项; 2.2023-2025年度,累计启动5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4.2023-2025年度,累计完成1项对外合作项目; 5.2023-2025年度,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5亿元。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2项; 2.2023-2025年度,累计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4.2023-2025年度,累计完成1项对外合作项目; 5.2023-2025年度,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
2023年9月30日(不含)后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3项; 2.2023-2024年度,累计启动5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2项; 4.2023-2024年度,累计完成1项对外合作项目。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2项; 2.2023-2024年度,累计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3-2024年度,累计启动2项新的临床试验。
	第二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5项; 2.2023-2025年度,累计启动6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3项; 4.2023-2025年度,累计完成3项对外合作项目。 5.2023-2025年度,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2.0亿元。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3项; 2.2023-2025年度,累计启动5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4.2023-2025年度,累计完成1项对外合作项目; 5.2023-2025年度,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5亿元。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2项; 2.2023-2025年度,累计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3.2023-2025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NDA/sNDA申请不少于1项; 4.2023-2025年度,累计完成1项对外合作项目; 5.2023-2025年度,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

(7)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5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公司层面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业绩考核目标C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4年度,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4年度,启动1项新的临床试验。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2项; 2.2024年度,累计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4年度,累计启动2项新的临床试验。

(8)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5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公司层面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业绩考核目标C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第一个归属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4年度,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4年度,启动1项新的临床试验。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2项; 2.2024年度,累计启动3项新的临床试验。	公司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2024年度,累计申报并获得受理的IND申请不少于1项; 2.2024年度,累计启动2项新的临床试验。

(9)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系数如下:

个人考核评价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系数	100%	0%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达到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为2名。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可归属合计2.753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信公轩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公轩”)认为:截至本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方生物”)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变更、终止等事项均需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实施。本财务顾问报告对益方生物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可行性、相关条件的成就情况、对益方生物的影响等事项进行了分析,并发表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君合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1)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部分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及归属人数、归属数量安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3)公司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4)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八、上网公告附件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5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冯婧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助于保障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和研发实力,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82　证券简称:益方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4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9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000弄63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9日

至2024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82	益方生物	2024/9/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9月4日9:00-12:00;14: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书面回执及有关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及电子邮件请确保于2024年9月4日17时前到达公司证券部,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封或电子邮件上请注明“参加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并留有有效联系电话。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6)授权委托书证明件1,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